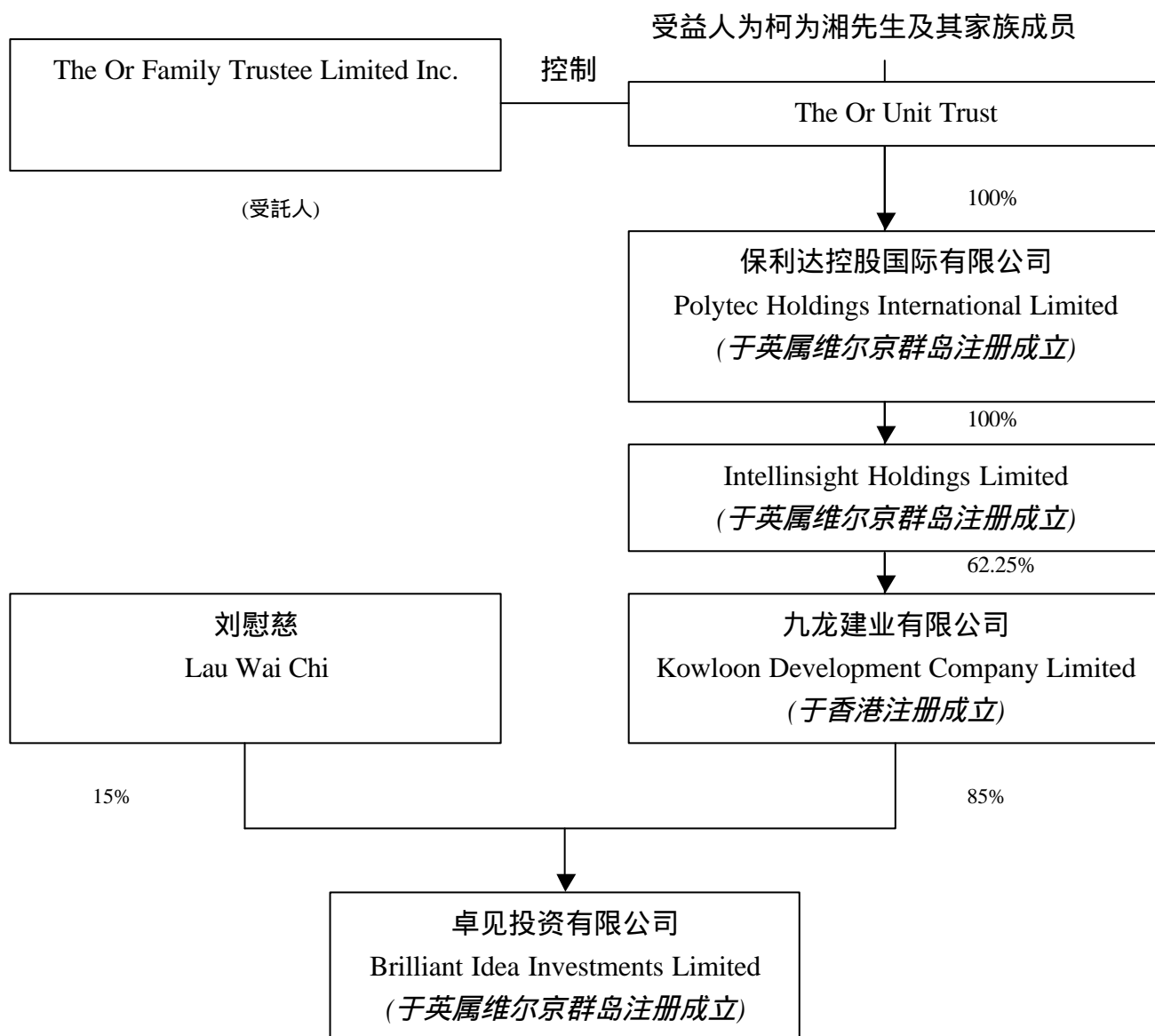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011A、200011B 股票简称：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2005—07 号

关于《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摘要）》的补充说明

本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刊登了《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以下称“《收购报告书摘要》”），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现将本公司收购人卓见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报告书摘要》的补充说明刊载如下，提请投资者关注：

1、第一节中卓见投资有限公司的“具体产权关系结构图”修改如下：



注：The Or Unit Trust 为柯为湘先生及其家族之信托基金，并全资拥有保利达控股国际有限公司。The Or Unit Trust 的管理人为 The Or Family Trustee Limited Inc.，The Or Family Trustee Limited Inc. 控制 The Or Unit Trust 的投资、管理和运作。柯为湘先生同时是 The Or Family Trustee Limited Inc. 的主席及保利达控股国际有限公

司的主席，也是卓见投资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 年 4 月 20 日